**2020年经济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为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根据学校《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中的相关规定和教务处关于“2020年学生转专业工作通知”，我院定于2020年4月15日至5月24日，对2018级和2019级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进行专业调整。为做好转专业工作，经党政联席会讨论，成立2020年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安排和要求如下：

**一、经济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喻平

副 组长：乔云莉（分管学生副书记）、杨春（纪委书记）

成员：余谦、刘春晖、汪芳、肖德云、叶海燕、单元媛、周毓萍、马玎、郭春风、刘平峰、危小超、杨爱民、杨兰品、韩书成

秘  书：于青、刘杰

**二、转专业的对象及各专业可转入学生数**

1.本次转专业的对象原则上为武汉理工大学2018级、2019级在校普通全日制学生。电子商务专业只接受理工科专业的学生。

2.2018级以前的在校学生，确有特殊情况，不转专业无法继续学习的。

3.我院各专业可转入学生数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年级** | **在校生人数** | **可接收人数** | **备注** |
| 国际经济与贸易 | 2018级 | 57 | 1 |  |
| 电子商务 | 2018级 | 53 | 10 | 限理科生 |
| 经济学 | 2019级 | 54 | 12 |  |
| 国际经济与贸易 | 2019级 | 53 | 12 |  |
| 金融学 | 2019级 | 64 | 20 | 转专业学生需至少修读过数学分析、高等数学A或者B |
| 电子商务 | 2019级 | 57 | 12 | 限理科生 |
| 经济创业试点班 | 2019级 | 28 | 4 |  |

**三、学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申请转专业**

1.学生有拟转入专业的专长或兴趣，转专业后将更能发挥其专长和兴趣；在校期间无不及格课程。

2.学生因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隐瞒既往病史者除外），经校医院检查证明确实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其它专业学习的。

3.学生确有某种特殊困难，在原专业无法继续学习的。

注：（1）满足条件2或条件3的学生申请转专业时，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2018级以前的学生以及已有过转专业记录的学生，只有满足条件2或者条件3，才允许申请转专业。

**四、学生不允许转专业或限制转专业的情况**

按照学校《2020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通知》有关规定执行。

**五、考核办法及接收原则**

1.考核办法：学生综合成绩由已修课程平均学分绩（占70%）+学院考核成绩（占30%）构成。

2.学院考核材料：提交自我介绍小视频。自我介绍小视频要求学生在视频中出现，重点介绍自己的个人基本情况、现有学习状况、自己的特长与优势以及对转入专业的认识、学习计划等，时长5-8分钟。

3.录取原则：录取时，按学生综合成绩排名，择优录取（另对大学生士兵退役复学后及参加创新创业取得一定成绩的学生优先录取）。学院材料考核环节成绩低于其总评分的60%者，不予录取。

4.只录取第一志愿申请转入经济学院所属本科专业的学生。

**六、转专业程序及注意事项**

1.为落实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今年我校转专业报名工作采用网上报名和线上审核的方式，学生需在规定时间内在学分制综合教务管理信息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学生可同时填报两个志愿，第一志愿优先）。学生需如实提供本人申请材料，对于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学生在校期间转专业资格。学生网上报名提交申请后，不能再修改申请，请学生提交时慎重考虑。

2.2020年4月16日——2020年4月20日，由年级辅导员将2020年转专业通知传达到学生班级。

3.2020年4月21日——2020年4月27日，学生网上查阅学院转专业实施细则，在学分制综合教务管理信息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学生可同时填报两个志愿，第一志愿优先），学生网上操作指南见附件。今年2018级之前的学生，有过转专业经历的学生，也在系统中报名操作。

4.2020年4月22日——2020年4月28日，转出学院对学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审查合格者予以转出确认。申请条件与证明材料不相符的，不予转出；申请材料弄虚作假的，不予转出，同时取消学生在校期间转专业资格。

5.2020年4月29日——2020年5月5日，学生向经济学院提交学院考核材料，提交邮箱：lulu00@whut.edu.cn

6.2020年5月6日——2020年5月10日，学院对拟转入的学生提交的考核材料进行审核评分。

7.2020年5月24日（周日），学院将考核结果相关材料报送教务处。

8.2020年5月18日前完成第一志愿转入确认，5月24日前完成第二志愿转入确认，并将全部数据上报教务处。

9.已提交转专业申请的学生，如果因个人原因需要撤消原申请，可在学校“拟批准转专业学生名单”公布1周内（6月8日17:00前）向学校教务处提出撤消请求，逾期不再受理。

10.在申请转专业期间，学生应安心在现专业学习并参加期末考试；正式转专业（2020年9月初）前，2019-2020学年第2学期如有课程考核不合格，或者出现各种违纪行为并被学校或者学院处理者，学院将取消其转专业的资格。

11.转专业申请9月初一旦经学校正式批准，所有学籍及相关部门信息予以变更，学校不再受理学生要求转回原专业的申请。

**七、转专业工作咨询及投诉电话**

咨询电话：于青老师（教学办）027-87651809

刘杰老师（学工办）027-87651812

咨询QQ群：1077219068

专业介绍见

学院网址：<http://econ.whut.edu.cn/>

投诉电话及邮箱：喻 平副院长027-87651810

yuping@whut.edu.cn

乔云莉副书记027-87296667

56853633@qq.com

杨 春副书记027-87296667

yangchun@whut.edu.cn

经济学院

2020年4月15日